

原鄉風味創意便當食譜徵件競賽

一、 活動緣起

農業生產是原住民族重要的經濟及文化產業，為增進消費大眾對原民食材特色與多元性的認識，及活化其料理應用，且考量近期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民眾減少外出用餐機會多改採外帶或在家料理方式，故藉由原鄉風味創意便當的設計及製作料理食譜，期能豐富餐飲業者、家庭主婦及喜愛料理民眾對於食材選擇及運用，進而吸引更多消費者消費原鄉地區農產業，增加部落經濟發展。

二、 主辦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三、 辦理時間

1.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5 日 (星期一) 止
2. 得獎公佈：111 年 9 月 20 日 (星期二)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網址 <https://www.kdais.gov.tw>)
3. 領獎及食譜實作暨拍攝作業：111 年 9 月 21 日 (星期三) 至 111 年 12 月 16 日 (星期五)

四、 競賽主題

以原住民食材為主題，搭配國產農特產品，開發具創意的原住民風味便當。

五、 競賽說明

1. 參加對象：

- 甲、 高屏澎地區餐飲相關產業廚師、學生、家庭主婦及喜愛料理民眾等，惟不可重複參賽。
- 乙、 依參加對象分組競賽：各組每隊 2 位選手，但其中至少 1 位須具備原住民身分 (報名時須檢具戶籍謄本或原住民身份相關證明文件)

- i. 學校組：高中職及大專院校餐飲相關科系學生(含應屆畢業生，不以同校為限，但需有 1 位指導老師)。
- ii. 專業組：實際從事餐飲業者。
- iii. 業餘組：一般民眾。

2. 食材及成品規範：

- 甲、 料理食譜需詳述所有食材份量，以及從備料至完成之步驟說明。
- 乙、 包盛材料規格及成本：完成品應以市售常見公版便當餐盒包盛，每份便當製作材料成本不超過 100 元。
- 丙、 需拍攝至少 1 張料理完成後之成品照片。
- 丁、 禁止使用保育類野生動物及珍貴稀有植物。
- 戊、 便當設計應符合健康飲食概念(如三低一高或國民健康署公布每日飲食健康指南等)、成本考量、容易製作實用性、低碳環保及未來應用推廣之可行性等。

六、 評分方式：

- 甲、 評審：邀請具專業餐飲、營養、原住民族輔導等背景之專家學者進行書面審查。
- 乙、 評分標準：

項目	比重
原住民族食材運用設計創意及便當整體呈現觀感與美感	40%
符合健康烹調原則	25%
食譜說明簡要、易懂，適合推廣	25%
食材成本符合餐盒之預算	10%

七、 優勝獎勵及補助項目

1. 獎項、獎勵與名額

組別	冠軍	亞軍	季軍	佳作
學校組	每組各 1 名	每組各 1 名	每組各 1 名	每組各 3 名

專業組	超商禮券	超商禮券	超商禮券	超商禮券
業餘組	10,000 元 獎狀每人乙紙	5,000 元 獎狀每人乙紙	3,000 元 獎狀每人乙紙	1,000 元 獎狀每人乙紙

2. 參賽作品若未達標準，主辦單位得依評審決議酌減給獎名額。
3. 獲獎作品將集結彙整為原鄉風味創意便當食譜，參賽者須配合食譜書拍攝時所需創意理念訪談、便當實作及成品照片拍攝等事宜（另補助便當實作材料費 1,000 元），倘若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獲獎權利，將由候補隊伍依序遞補之。

八、 報名方式

1. 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5 日（星期一），填妥報名表（附件 1-3）報名後並請來電確認（簡章下載：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網址 <https://www.kdais.gov.tw>）。

甲、 以掛號郵寄至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農業推廣課(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德和路 2-6 號，電話 08-7746776 張芯瑜小姐收)，截止期限以郵局掛號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另需將作品說明書（附件 2）及成品照片（檔案大小需大於 500KB）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至承辦人張芯瑜信箱（mschang@mail.kdais.gov.tw）。

乙、 以電子郵件寄至承辦人張芯瑜信箱（同上）。

2. 參賽者如要更改已填妥之報名資料，須於收件截止期限前以書面通知主辦單位（以郵局掛號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九、 其他說明：

1. 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利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如有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時，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
2.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且無抄襲仿冒情事者，若經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相關規定，得即刻取消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

項，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負，不得異議。

3. 參賽作品不論獲獎與否均不予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先備份留存。
4. 參賽者均須簽署「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及「著作與活動需求切結書」。
5. 本活動之禮券獎品不得更換或折換現金，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得獎者若為未成年人，需檢附戶籍謄本並配合提出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方可領獎。
6. 依據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得獎者之獎項價值年度累計價值達新臺幣1,000元者，將列入本年度之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得獎者需按規定繳交身分證影本，若無法配合，則視同放棄中獎權利。
7.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

十、 活動聯絡人

張芯瑜小姐 電話 08-7746776

電子郵件信箱 mschang@mail.kdais.gov.tw

原鄉風味創意便當食譜競賽

報名表 (學生組)

附件 1-1

隊伍名稱			
基本資料	指導老師	參賽者 1	參賽者 2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學校/科系			
手機號碼			
E-mail			
備註：1.限高屏澎地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餐飲相關科系學生。 2.其中至少 1 位參賽者須具原住民身分 (報名時須檢具戶籍謄本或原住民身份相關證明文件)			

指導老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參賽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原鄉風味創意便當食譜競賽

報名表 (專業組/業餘組)

附件 1-2

隊伍名稱		
基本資料	參賽者 1	參賽者 2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字號		
專業組服務單位		
手機號碼		
高屏澎地區為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地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地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地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地
E-mail		
備註：1.專業組限高屏澎地區餐飲業相關業者。		
2.其中至少 1 位參賽者須具原住民身分 (報名時須檢具戶籍謄本或原住民身份相關證明文件)		

參賽者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原鄉風味創意便當食譜競賽

作品說明書

附件 2

隊伍名稱	
作品名稱	
設計創意及整體呈現及美感	原住民食材運用設計創作概念及便當整體呈現觀感及美感 (本項分數審查占比 40% , 以 500 字內為原則)
照片	(照片應清晰清晰明亮 , 檔案大小需大於 500KB , 以 2 張為限)

材料及製作說明			
項目	材料/用量 (須包含調味料)	製作方法	成本金額
主食			
主菜			
副菜 1			
副菜 2			
副菜 3			
副菜 4			
預估材料總成本		建議售價	
說明：參賽者須撰寫完整(列入評分項目)，將作品名稱、材料、調味料 (用量以公制單位表示)、製作方法及成本金額撰寫清楚。			

原住民食材及元素運用

1. 原住民食材及元素使用占整個便當百分比 _____ %
2. 逐一系列使用那些原住民食材、調理或烹調方式：

營養價值說明

(描述整個便當營養價值)

(本項分數審查占比 25% , 以 500 字內為原則)

註：參賽者另需將本作品說明書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至張芯瑜信箱 mschang@mail.kdais.gov.tw。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下稱「本場」）為有效執行競賽業務，而保有您的個人資料。而有關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皆以尊重個人權益為基礎，並以誠實信用方式及以下原則為之。

我們蒐集您的個人資料目的於競賽業務之執行，辦理參賽者報名、證書製作、作品輯製作、競賽活動訊息通知、稅務等相關作業。以及辦理內部稽核業務行為皆屬之（下稱「蒐集目的」）。我們僅會蒐集為上述行為而必要之個人資料，該資料會在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及依法令規定要求之期間內被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僅會以電子檔案或紙本形式，分別存放於場資料庫，或各該執行業務部門，其中紙本形式之個人資料，則於轉成電子資料檔後定期銷毀。

我們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基於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您可以透過書面行使下述的權利，除基於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與其他相關法律規定外，我們不會拒絕您下列要求：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本人之個人資料。
- (二)請求製給本人之個人資料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本人之個人資料。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 (五)請求刪除本人之個人資料。

我們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基於健全本場相關業務之執行，將無法提供您參與本項競賽活動記錄。

* 如有任何建議或疑問，請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 本人已閱讀並充分瞭解上開告知事項。

親自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原鄉風味創意便當食譜競賽

著作與活動需求切結書

附件 3-2

立書人：_____ (簽名)

- 一、立書人為參加高雄區農業改良場(下稱「主辦單位」)所主辦之「原鄉風味創意便當食譜競賽」，茲切結所提之創意食譜係立書人原創非抄襲。
- 二、立書人同意若得獎確立後，參賽作品之著作權將無償提供主辦單位做為推廣原住民飲食文化宣導用，主辦單位保有刪改、修飾、量產、印製、宣傳、重製、公開展示佈置、刊登報章雜誌、印製圖書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及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無有異議。
- 三、立書人同意若得獎確立後，願配合主辦單位有關食譜書拍攝時所需創意理念訪談、便當實作及成品照片拍攝等事宜，倘若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獲獎權利，並由候補隊伍依序遞補之。

此致

主辦單位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

立書人姓名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